

武大党字〔2024〕60号

关于蔡强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全校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校党委决定：

蔡强同志兼任法学院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；

张一飞同志任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，免去其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陈阳同志任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，免去其电子信息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李海波同志任电子信息学院党委委员、副书记，免去其艺术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委员职务；

因年龄原因，宋俊杰同志不再担任生命科学学院党委副书记、委员，从事专项工作；

免去龚文德同志的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职务；

免去焦丽同志的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副部长职务；

免去汪志明同志的测绘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；

免去史振华同志的测绘学院党委委员职务。

上述干部的职务任免时间从 2024 年 5 月 23 日起计算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武汉大学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